

基金管理人: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四年八月二十九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监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签署基金合同时,误认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完整性、准确性、适当性承担责任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报告年度报告书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署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4年8月26日复核了本报告书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摘要。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简要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期自2014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富兰克林国海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	450009
交易代码	45000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年11月21日
基金管理人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总资产	1,126,363,447.22元
基金合同的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投资具有较高成长性和良好基本面的中小盘股票,力求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获取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大类资产配置	本基金将根据宏观经济分析和市场状况,采用资产配置策略,在上述资产配置范围内灵活调整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和其他法律允许的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
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根据股票配置比例对投资的股票,主要采取精选个股进行行业化的投资策略,挖掘并投资于具有良好经营成长性、估值合理且具有较大发展潜力的中小市值上市公司。本基金的股票投资策略主要包括价值选股策略、精选个股策略和行业配置策略。
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根据宏观经济分析和市场状况,采用资产配置策略,在上述资产配置范围内灵活调整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和其他法律允许的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700指数收益率×60%+银行同业存款利率×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预期风险和收益都较高的品种,其预期风险和收益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姓名	胡晓东	王东伟
信息披露负责人	胡晓东	010-66594896
联系电话	021-38553555	38799554
电子邮箱	service@fifund.com	fxgb@bankof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700-4518, 9510-5680#021-38799554	95566
传真	021-66588305	010-66594942

2.4 信息披露方式

基金管理人接受查询、认购、申购、赎回、转换的公告	www.fifund.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查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住所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利润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130,960,507.47
本期利润	-5,083,100.07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45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0.62%
3.1.2 利润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期初基金份额净值	-
本期利润	-0.0413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79,894,409.60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99

注:1. 根据基金合同对于基金利润的计算公式,详见证监会发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号—主要财务指标的计算及披露》。

2.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润减去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减去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孰低数(为期末未分配利润,不是当期未分配数)。

4.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	份额净值增长率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3.45%	0.96%	1.83%	0.82%	1.62%	0.14%
3个月	5.50%	0.99%	1.51%	0.88%	3.99%	0.11%
过去6个月	-0.62%	1.23%	-1.14%	1.07%	1.02%	0.16%
过去一年	-4.39%	1.22%	-1.16%	1.15%	-15.67%	0.07%
过去二年	-1.64%	1.25%	-19.94%	1.28%	-17.40%	-0.03%
过去三年	-4.10%	1.23%	-25.87%	1.28%	-21.77%	-0.05%

注:根据基金合同对于基金利润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利润是指基金投资收益扣除基金费用后的余额,即基金利润=基金投资收益-基金费用。

本基金管理费率为1.50%,基金托管费率为0.25%,基金销售服务费率为0.40%的费用。

本基金每个交易日对业绩基准进行再平衡,业绩基准=中证700指数×90%+银行同业存款利率×10%。

Benchmark = 90% × [中证700指数×0.9]+ 10% × 同业存款利率/360

其中,t=1,2,3,..,T,表示T个时间区间截止。

3.2.2 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	份额净值增长率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3.45%	0.96%	1.83%	0.82%	1.62%	0.14%
3个月	5.50%	0.99%	1.51%	0.88%	3.99%	0.11%
过去6个月	-0.62%	1.23%	-1.14%	1.07%	1.02%	0.16%
过去一年	-4.39%	1.22%	-1.16%	1.15%	-15.67%	0.07%
过去二年	-1.64%	1.25%	-19.94%	1.28%	-17.40%	-0.03%
过去三年	-4.10%	1.23%	-25.87%	1.28%	-21.77%	-0.05%

注:根据基金合同对于基金利润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利润是指基金投资收益扣除基金费用后的余额,即基金利润=基金投资收益-基金费用。

本基金管理费率为1.50%,基金托管费率为0.25%,基金销售服务费率为0.40%的费用。

本基金每个交易日对业绩基准进行再平衡,业绩基准=中证700指数×90%+银行同业存款利率×10%。

Benchmark = 90% × [中证700指数×0.9]+ 10% × 同业存款利率/360

其中,t=1,2,3,..,T,表示T个时间区间截止。

3.2.3 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管理人对基金运作的承诺

3.2.4 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管理人对基金运作的承诺

3.2.5 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管理人对基金运作的承诺

3.2.6 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管理人对基金运作的承诺

3.2.7 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管理人对基金运作的承诺

3.2.8 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管理人对基金运作的承诺

3.2.9 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管理人对基金运作的承诺

3.2.10 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管理人对基金运作的承诺

3.2.11 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管理人对基金运作的承诺

3.2.12 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管理人对基金运作的承诺

3.2.13 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管理人对基金运作的承诺

3.2.14 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管理人对基金运作的承诺

3.2.15 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管理人对基金运作的承诺

3.2.16 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管理人对基金运作的承诺

3.2.17 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管理人对基金运作的承诺

3.2.18 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管理人对基金运作的承诺

3.2.19 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管理人对基金运作的承诺

3.2.20 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管理人对基金运作的承诺

3.2.21 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管理人对基金运作的承诺

3.2.22 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管理人对基金运作的承诺

3.2.23 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管理人对基金运作的承诺

3.2.24 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管理人对基金运作的承诺

3.2.25 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管理人对基金运作的承诺

3.2.26 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管理人对基金运作的承诺

3.2.27 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管理人对基金运作的承诺

3.2.28 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管理人对基金运作的承诺

3.2.29 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管理人对基金运作的承诺

3.2.30 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管理人对基金运作的承诺

3.2.31 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管理人对基金运作的承诺

3.2.32 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管理人对基金运作的承诺

3.2.33 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管理人对基金运作的承诺

3.2.34 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管理人对基金运作的承诺

3.2.35 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管理人对基金运作的承诺

3.2.36 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管理人对基金运作的承诺

3.2.37 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管理人对基金运作的承诺

3.2.38 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管理人对基金运作的承诺